

证券代码：603687

证券简称：大胜达

公告编号：2025-063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在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和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后，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以通讯与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推举，本次会议由方能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规章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全体董事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同意豁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期限，并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表决结果：7 名同意，占全体董事总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方能斌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选举方能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 名同意，占全体董事总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方聪艺女士为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的议案》

经审议，选举方聪艺女士为公司第四届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并担任法定代表人。

人，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总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4、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陈相瑜、许文才、方佳彬为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选举陈相瑜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并担任主任委员职务，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总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2）选举许文才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总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3）选举方佳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总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5、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刘翰林、陈相瑜、方能斌为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选举刘翰林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并担任主任委员职务，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7年11月14日止。（刘翰林先生自2021年11月15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于2027年11月14日连续任职满6年，因此其任期至2027年11月14日止，届时公司将重新提名选举一名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总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2）选举陈相瑜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总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3）选举方能斌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总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6、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许文才、刘翰林、方聪艺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选举许文才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并担任主任委员职务，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总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2）选举刘翰林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7年11月14日止。（刘翰林先生自2021年11月15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于2027年11月14日连续任职满6年，因此其任期至2027年11月14日止，届时公司将重新提名选举一名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总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3）选举方聪艺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总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7、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方能斌、许文才、方吾校为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选举方能斌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并担任主任委员职务，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总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2）选举许文才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总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3）选举方吾校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总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8、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方聪艺女士为公司总裁的议案》

经审议，聘任方聪艺女士为公司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总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1）聘任舒奎明为公司副总裁；

经审议，聘任舒奎明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总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2）聘任王火红为公司副总裁；

经审议，聘任王火红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总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3）聘任孙俊军为公司副总裁；

经审议，聘任孙俊军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总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4）聘任宋鲲为公司副总裁；

经审议，聘任宋鲲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总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5）聘任胡鑫为公司副总裁；

经审议，聘任胡鑫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总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火红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审议，聘任王火红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总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胡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审议，聘任胡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总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许红英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审议，聘任许红英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名同意，占全体董事总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特此公告。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23日